

簽

# 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 體字第 30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## 田徑(田項)訓練(1-3月)

本校除着重學生學科成績外，亦作全方位發展學生潛能，貴子弟被選為學校代表，將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田徑比賽，為確保貴子弟於賽前能接受適當之訓練，令其可以於正式比賽當中安全地發揮潛能，特安排下列訓練：

活動名稱	田徑(田項)訓練(1-3月)	
日期	26/1、2/2(逢星期四)	9/2、16/2、23/2、2/3、9/3、16/3 (逢星期四)
時間	08:30-10:00	15:00-16:30
地點	學校兩天操場	
集合地點	學校兩天操場	
解散地點	學校正門	
服裝	本校體育校服	
領隊老師	丘揚、梁至泓、余炳燊、李卓謙	
備註	1) 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者不應出席訓練。 2) 自備毛巾、清水。 3) 如遇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、三號或以上風球，該日訓練取消。如有疑問，可致電 93499414 余炳燊老師或 91072135 李卓謙老師。 4) 學生必須帶備衣服以便完成訓練後更換。	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請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1 月 24 日(星期二)交回余炳燊老師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\_\_\_\_\_ (邢毅)

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

簽

## 回 條 田徑(田項)訓練(1-3月)

田項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\_\_\_\_年級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 ( )參加貴校體育組舉辦之【田徑(田項)訓練(1-3月)】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訓練後在學校大堂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七年一月 日

\*請將回條於 1 月 24 日(星期二)交余炳燊老師辦理為荷。